

# 质疑成立

许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喷淋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JZFCG-G2026015号）于2026年6月17日进行开评标工作，，2026年6月17日结束评标工作，2026年6月18日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评标报告及中标公告，截止2026年7月1日共收到2家投标公司提交的质疑函。分别是：

一、2026年6月28日收到平顶山市得否科技有限公司提交的质疑函及回复。

质疑事项1：中标单位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显示其提供的部分产品制造商不满足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

质疑事项2：中标单位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显示的标的物“3吨无塔供水罐”“5吨无塔供水罐”的制造商是新乡市神龙无塔供水设备有限公司，但经官网查询，无此制造商信息。

我单位收到相关质疑后，针对质疑函内容核查，

1、河南英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电力电缆”的制造商河南一帆电缆有限公司不具备制造上述标的物所必须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依据《国务院关于调整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目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决定》附件2），且河南英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未能提供其他有效证明材料。

2、河南英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显示的标的物“3吨无塔供水罐”、“5吨无塔供水罐”的制造商

是新乡市神龙无塔供水设备有限公司。经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无新乡市神龙无塔供水设备有限公司相关信息，且河南英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未能提供其他证明材料。

关于平顶山市得否科技有限公司提交的质疑函于 2026 年 7 月 2 日进行回复：质疑成立，取消中标人资格，并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六条规定，顺延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二、2026 年 6 月 30 日收到安徽湘航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提交的质疑函及回复。

质疑事项 1：中标单位《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中声明“电力电缆”制造商填为“河南一帆电缆有限公司”，但该公司不具备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不具备电缆生产法定资质。

我单位收到相关质疑后，针对质疑函内容核查，确认河南英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电力电缆”的制造商河南一帆电缆有限公司不具备制造上述标的物所必须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依据《国务院关于调整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目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决定》附件 2），且河南英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未能提供其他有效证明材料。

关于安徽湘航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提交的质疑函于 2026 年 7 月 1 日进行回复：质疑成立，取消中标人资格，并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六条规定，顺延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三、法律依据

本项目面向中、小、微型供应商采购，河南英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司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部分制造商不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四条明确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四、结论

取消河南英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标资格，并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六条规定，顺延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河南合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中标人。

许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服务局

2026年7月2日

